機關安全宣導

-認識火災危險、做好防火管理-

前言

「火警」是機關的危安因素之一,從以往案例中發現,從火 災發生到火勢撲滅時,無法挽回的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害等早已發 牛。

為避免火災的發生,必須從了解「火災發生危險」與「防火管理」著手,確實做好消防管理工作,如此才能遠離火災所帶來之災害。

火災所帶來的危險

在火災現場中,最傷害我們人體危險有三個因素,係**「煙」、** 「**有毒氣體」**及「熱」:

1.煙:一般係指懸浮於空中之固體或液體之微粒子,以及材料分解或燃燒時所生之氣體混合物。現今建築材料由以往木質纖維轉為化學纖維或塑膠等合成高分子材料,一旦失火,濃煙快速彌漫,由於煙成分中含有碳粒、焦油,足以遮擋光線造成視覺受阻,使人喪失判斷逃生路徑之能力,且吸入大量濃煙亦會讓人短時間內喪命。

火災所帶來的危險

2.有毒氣體:家具、裝潢材料、衣物等燃燒後均會產生種種化學生成物,如一氧化碳(CO)、氰酸(HCN)、氯化氫(HCI)、氧化氮(NOx)、二氧化碳(CO2)、甲醛(HCHO)等數十種有毒氣體,一旦吸入,即可能招致神經麻痺或腦部障礙,終而造成缺氧死亡。

3.熱:火場中高溫會使人血液循環及呼吸加速,皮膚亦因熱產生 灼傷,輕則產生水泡,重則皮膚全層壞死、潰瘍化,甚而 傷及皮下脂肪、肌肉或骨頭,嚴重時均會使人致命。

防火管理

- 防火管理並非管理單位或消防人員等少數人的責任,應該是全體同仁共同要參與的組織活動!
- 可分為「硬體」方面之維護與「軟體」方面之教育、訓練:
 - ■「硬體」維護
 - ■機關應定期找消防專業機構來檢查、維護消防安全設備,以 確保在火災發生之初,能完全發揮其功能。
 - 應檢視之項目如:火警警報器之功能是否正常、滅火器之藥劑是否過期、消防栓及自動灑水設備之水源是否正常、消防幫浦之運轉是否正常、緊急照明燈及避難指標設備是否正常、避難逃生輔助器具是否固定放置明顯處、逃生門是否有堆積阻礙逃生之物品等等。

防火管理

- ■「軟體」教育、訓練
- 機關管理主管應指派防火管理人,平時做好消防防護計畫。
- 依消防法規定,消防防護計畫包含自衛消防編組,員工在10人以上者,至少編組滅火、通報及避難引導班;員工在50人以上者,應增編安全防護及救護班,其中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每半年至少應舉辦一次,每次不得少於4小時,另外再加以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並加強與消防機構連繫、協調之作業。
- 如此,才能使機關同仁在火災發生時,能有組織、系統的逃生避難,避免人員受到傷害。

結論

綜觀上述所言,為了消弭災害、減少悲劇,除了消防人員及 時趕赴現場搶救外,最重要的莫過於防患未然,減少火災發生。

為避免火災的發生、減少人財損失,必須靠機關同仁共同防範,一起認識火災危險,做好防火管理!

■ 資料來源:

清流月刊中華民國94年**2**月號「認識火災危險、做好防火管理」 https://www.mjib.gov.tw/FileUploads/eBooks/7e720ae4a5 734d86a2f51d95daa69033/Book_file/5250cc9c612b4fd19bf 770e77bb718f7.pdf

——花蓮縣政府政風處關心您!